

大 學 叢 書

論 育 訓

著 李 相 勳

An7803/02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八月初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月三版

(30006精)

加郵運匯費八成

大學叢書
(教本) 訓育論一冊

每冊實價國幣貳元貳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著作者 李相易

發行人 王雲五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上海河南路

上海及各埠

上海及各埠

有所權版必究

翻印必究

*D五八二〇
張

證查審號六〇〇二第字審會員委查審誌雜書圖會員委傳宣央中

序言

我國的學校受了數千年來積習的影響，僅注重「教」而不注重「訓」，所以在多數的學校裏，在訓育方面，尙無成績可言。現在研究教育和從事實踐教育事業的人們，以及一般社會人士都認為我國的學校太籩敗，非設法整頓不可。這是因為訓育的成敗就是教育的成敗，若僅注重知識的灌輸而忽略品格的陶冶，結果兒童所得知識反足以增加其作惡的本領。所以英國威爾頓（Welton）和步南佛（Blanford）二氏說：「教育須啟發知識，培育才能……殊不知吾人何貴乎有知能，非知能自身之可貴，乃有知能而用之於正當之途，始足為貴也。不然者，有知能而無道德，如虎傅翼，適所以增加其害人之力，吾人曷不憚煩而與辦如是之教育哉？」由此我們可知訓育的重重要了！

我國各大學教育學院或教育系和師範大學因鑒於訓育的重要，多設有「訓育論」一學程，以研究訓育的原理和實施。但是國內關於這方面的著述甚少，雖有一二佳本，卻都美中不足。有些譯本偏重理論不顧我國的實際情形；有些又偏重實際，而對於理論的基礎未經詳細的闡明。著者在廈門大學教育學院講授「訓育論」數年，深苦教本的缺乏，於是本歷年在蘇皖各地辦學的經驗和平素調查研究的心得編成是書，以應目前的需要。但訓育問題，一則內容本極複雜，再則常隨社會的環境而改變，本書疏漏之處，在所難免。尚望國內教育界同志時賜意見，俾便將來再版時得有更正的機會，不勝感幸。

全書共十五章，其內容特別注重下列各點：

一、因訓育一方面係實際的問題，所以在每章中當討論原理的時候，多舉實例以證明之。

二、訓育兒童要根據心理學和社會學，所以第二章和第三章詳述訓育的背景，如遺傳，環境，發育狀況和個性差異等問題。

三、訓育不僅要注重消極的個別制裁，還要特別注重積極的團體訓練；所以第五章詳述校風與訓育的關係；第九章和第十章詳述課外活動的意義和原則；第十一章和第十二章詳述學生自治的意義和原則。

四、訓育不是教學的附屬品，且訓教不能分離，所以第六章詳述課程與訓育的關係；第七章詳述教學與訓育的關係；第十三章詳述導師制的利益。

五、整頓訓育，徒憑空言無補實際，所以第十五章詳述我國訓育窳敗的原因和改進的方法。

就本書的程度而言，可充大學教育學院或教育系和師範大學的教科書，並供研究訓育者的參考。每章後都附有研究問題和參考書，俾便教授時可多使學生讀參考書，並互相討論各種問題。

本書初稿完成後蒙孫貴定院長校正一遍，著者當特表感謝；又蒙杜佐周，鍾魯齋，吳家鎮三教授校閱一次，著者亦一併在此申謝。李相易序於廈門大學，二十三年五月。

目次

第一章 緒論 ······	一
一 訓育的重要 ······	一
二 訓育與三民主義 ······	三
三 訓育的性質和目的 ······	五
四 訓育思潮的變遷 ······	七
五 訓育研究的必要 ······	一六
第二章 訓育的背景 ······	一一
一 遺傳 ······	一一
二 環境 ······	二二
第三章 訓育的背景(續) ······	四五
三 發育狀況 ······	四五
四 個性差異 ······	五七

第四章 訓育的原則 七五

- 一 原則的需要和種類 七五
- 二 社會理想與訓育 七七
- 三 積極的訓育和消極的訓育 八〇
- 四 直接的訓育和間接的訓育 八三
- 五 訓育的標準 八四

第五章 校風與訓育 九三

- 一 校風的意義 九三
- 二 校風的目標 九五
- 三 優良校風的要素 九六
- 四 養成優良校風的方法 九八

第六章 課程與訓育 一〇五

- 一 直接道德教授的利弊 一〇五
- 二 各學科的道德價值 一一〇

第七章 教學與訓育 一一九

一 教學與調育的關係 一一九

二 課室調育的目的 一二〇

三 保持秩序的方法 一二一

四 陶冶的品格的分析 一二六

第八章 賞罰問題 一一一

一 賞罰的必要 一一一

二 賞罰的心理根據 一三三

三 賞罰的目的 一三六

四 運用賞罰的原則 一四一

五 賞罰的種類 一四五

第九章 課外活動與調育 一五三

一 課外活動的重要 一五三

二 課外活動的宗旨和價值 一五五

三 課外活動實施的步驟 一六〇

四 課外活動實施的阻礙 一六一

第十章 課外活動與訓育(續)	一六九
五 課外活動實施的原則	一六九
六 課外活動指導的人選	一七三
七 課外活動指導的方法	一七六
八 課外活動指導的組織	一八二
九 課外活動的種類	一八四
第十一章 學生自治與訓育	一九一
一 學生自治的意義	一九一
二 學生自治的利弊	一九五
三 實施學生自治的步驟	二〇一
第十二章 學生自治與訓育(續)	二〇九
四 學生自治實施的原則	二〇九
五 我國學生自治失敗的原因	二一三
六 學生自治組織的實例	二一五
第十三章 訓育的制度	二二五

第十四章 訓育的目標和成績考查

一 級任制 一二五
二 訓導制 一二八
三 主任制 一二二
四 導師制 一二三
一 訓育的目標 一四七
二 訓育成績的考查 一四七

第十五章 結論

一 我國訓育現狀的批評 二七九
二 我國訓育竅敗的原因 一八〇
三 我國學生過失的分析 一八四
四 我國訓育的改進 一八七

附錄

一 中央頒行學生團體組織原則學生自治會組織大綱及其施行細則 一九五
二 中央頒行公民教員訓育主任資格條例 三〇二

訓育論

大

三 江蘇省縣中等學校教訓合一試行辦法

KO

四 蔣委員長頒行新生活須知

OII

訓育論

第一章 緒論

一 訓育的重要

訓育以培養高尚品格爲目的，故一名德育。我國的古時教育就很注重。例如舜敷五教，教人民以「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周以鄉三物教萬民，教的是「六德」「六行」「六藝」。六德是「知，仁，聖，義，忠，和」；六行是「孝，友，睦，姻，任，恤」；六藝是「禮，樂，射，御，書，數」。影響我國文化最深的孔子教育思想，也是一種倫理的道德的思想。他的理想中的完全謂之聖人，聖人的至德爲「仁」，其行德的方法曰「忠恕」。他所說的「仁者愛人」和「仁者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可表明「仁」的意義。忠恕在倫理上有兩方面，就是他自己所說的「己所不欲勿施於人」和大學內所載的：「所惡於上毋以使下；所惡於下毋以事上；所惡於前毋以先，所惡於後毋以從；所惡於右毋以交於左；所惡於左毋以交於右。此之謂絜矩之道。」又孔子以爲「君子爲實行道德模範的人」，所以他的教育目的就是在造成「不違仁」的君子。以下所說的乃形容君子的爲人（二）

「君子有三畏，畏天命，畏大人，畏聖人之言。」（一）「君子有三戒，少之時，血氣未定，戒之在色；及其壯也，血氣方剛，戒之在鬥；及其老也，血氣既衰，戒之在得。」（三）「君子有九思：視思明，聽思聰，色思溫，貌思恭，言思忠，事思敬，疑思問，忿思難，得思義。」（四）「君子訥於言而敏於行。」（五）「士行己有恥，不辱君命，其次家族稱孝，鄉黨稱弟；其次言必信，行必果。」（六）「志士仁人無求生以害仁，有殺身以成仁。」要之，聖人和君子的人格是高尚的，爲德育的理想人物。

至於歐美教育學者亦多注重德育，例如赫爾巴特（Herbart）即以爲教育的目的在培養道德的性格，而所謂道德的性格乃下列五種道德觀念所統率的性格：（一）內心的自由，（二）意志的完全，（三）好意，（四）正義，（五）公平。他嘗說：「教育全部工作可用道德一個概念以統括之。」由此可知德育的重要了！

有人以爲智育較德育爲重，殊屬非是，這種見解乃科舉制度流弊所產生。蓋我國自隋唐而後實行科舉制度，以選用人材，僅注重文藝而不注重實學，流弊很多。學子祇「競工聲韻，徒尚浮華，」以有限的精神才力盡消磨於「咈嚙咿唔。」結果教育遂注重知而不注重行。前清末年，雖下詔廢科舉辦學校，但受數千年積習的影響，學校教育亦僅注重知識的累積，而不注重品格的陶冶。換言之，僅注重「教」而不注重「訓。」老實說，知識的灌輸僅能認爲教育目標的一部，所以有學問而無品格的人，則其知識反足以增加其作惡的本領，不唯無益而反有害。例如利用科學以偷竊者是英國威爾頓（Welton）和步南佛（Blanford）[1]氏說得好：「教育須啓發知識培育才能……殊不知吾人何貴乎？有知能，非知能自身之可貴，乃有知能而用之於正當之途，始足爲貴也。不然者，有知能而

無道德，如虎傅翼，適所以增加其害人之力，吾人曷爲不憚煩而與辦如是之教育哉。」

二 訓育與三民主義

我國自國民政府成立以來，即主張三民主義教育以適應我國目前社會的需要。民國十八年春中國國民黨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參照黨綱釐定教育宗旨如下：「中華民國之教育根據三民主義以充實人民生活，扶植社會生存，發展國民生計，延續民族生命為目的，務期民族獨立，民權普遍，民生發展，以促進世界大同。」這種教育宗旨關係我國根本大計，至宏且鉅，若要其實現，自然非實施三民主義教育不可。至於實施的方法，在學校內除須灌輸兒童以三民主義知識外，還要三民主義實踐化。杜佐周先生說得好：「所謂主義，就是思想信仰與力量的總和。扶植三民主義的思想是屬於教材與教學法分內的事；至於涵養三民主義的信仰及鍛鍊三民主義的力量就是訓育問題了。」這一段話已略說明訓育與三民主義的關係，現在再詳細說明於後。

先述民族主義。我國現時內憂外患相迫而來，若再不猛醒，民族的危亡，就在眼前。但是要救民族的危亡，須先振起民族固有的精神，要振起民族的精神，須先恢復我國民族固有的道德。中山先生說：「……要維持民族和國家的長久地位，還有道德問題。有了很好道德，國家才能長治久安。……我們現在要恢復民族的地位，除了大家聯合起來做成一個國家團體以外，就要把固有的道德先恢復起來。有了固有的道德，然後固有民族的地位才可以圖恢復。」確係至理名言。據他的意見，我國固有民族的道德如：「忠，孝，仁，愛，信，義，和平」尤須提倡。關於此點范增

先生亦說得很詳細。他說：「……中國民族的仁愛，克己，忠恕，誠篤，和平，信義，以及殺身成仁，捨生取義諸道德，尤非提倡「強權即公理」的西歐人夢想所能及，即格物致知，誠意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的系統的政治哲學，也非歐美學者所能思索到。……苟能除去外力壓迫，便可繼續發展，盡量發揮，而貢獻於世界的文明。」總之，三民主義中的民族主義教育的重要任務，就是在恢復民族的固有道德。如何實現這種目的，就是訓育方面的問題了。

次述民權主義，我國人民對於國家觀念向來極薄弱，家庭觀念則又太深。故人民多自私自利，肯為公衆謀利益而犧牲者千不得一。胡展堂先生說：「中國人有個人觀念，家族觀念，世界觀念，而無國家觀念；西人則有個人觀念，國家觀念，而無家族世界的觀念。」確有相當的根據，觀最近日本佔領東四省和脅迫平津的時候，漢奸利用時機升官發財，為虎作倀者人數之多，就可知我國人民身家的觀念之深了。最令人痛心者，我國官吏十之八九自私自利，做官而不做事，真正顧到人民疾苦和公衆利益者，寥若晨星。所以要普遍民權，除灌輸人民以政治常識外，還要培養政治上的道德。這就是范錡先生所說的：「我們對於將來國民，也應當陶冶他們適於民權生活的品性或道德的習慣。」據他的意見，關於品性陶冶方面，其最適於民權生活的約有下列四事：（一）虛心坦懷，能容納人言，能認事實並能受人批評之謂。（二）公平正直，能言行一致，表裏如一，以誠待人，以誠處己之謂。（三）負責力行。民權政治的國家，最要緊的觀念是權利義務的觀念，希望各人不弄權，不卸責，都與高采烈，來管理國家的政事，爭先恐後負擔國民的職責。（四）潔己奉公。茲四者均與德育有關，所以要求普遍民權，須培養人民的政治道德。這也是訓育方面的問題。

復次述民生主義。中山先生說：「民生主義是以養民為目的。」換言之，就是要滿足人民衣、食、住、行四大需要。自表面觀之，這四大需要均屬物質方面，似與道德無關。但就事實論之，人類的慾望沒有滿足的時候，欲求其不驕，人民為惡，須訓練人民有安分守己和勤勞的美德，依其境況而定其慾望滿足的程度，不可妄事奢華。我國人民目前生產力小，消費力大，衣食住行四方面均脫離不了「洋牌」，故每年漏卮甚多。有人謂我國經濟破產將有國際共管的危險，實非是一種「杞人憂天」的話。所以要扶植民生，就要養成人民刻苦耐勞的精神以及節儉的習慣。如何訓練兒童養成這種精神和習慣，又是訓育方面的問題。

總括言之，三民主義要恢復民族地位，先要恢復民族固有的道德；要普遍民權，先要培養人民政治上的道德；要扶植民生，亦要養成人民刻苦耐勞的精神和節儉的習慣。由此我們可以知道欲實現三民主義教育的目的，訓育是不能忽略的。

三 訓育的性質和目的

訓育的重要和三民主義的關係，既如上述，然而訓育究竟是甚麼呢？在未回答此問題之先，我們先要免除一般人對於訓育的誤解。第一種誤解，就是認訓育為教學的附屬品，乃達到某種目的的手段，本身並無目的可言。一般人以為學生要守規則維持秩序乃便於教學。就表面來說，這種見解確有相當的理由，但是學生要守規則保持秩序和肅靜的真正原因，在於養成他們有較善的行為。行為和知識在社會上是互相依賴的，在學校裏則有連帶

的關係；故教學爲智育發展的基礎，而訓育則爲發展德育的基礎，各有其自己的目的，各有其自己的使命，各有其自己存在的原因。教學不附屬於訓育，而訓育亦不附屬於教學。第二種誤解，就是以爲訓育完全是糾正的意思。當然的，糾正學生錯誤的行爲，乃訓育一部分的工作，不過乃是一極小的部分，正如改正發音的錯誤，乃英語教學中一小部分的工作一樣。英語的大部分工作在於學習實用的語言，所以學校訓育的大部分工作在養成學生的高尚理想和正常習慣，並非是完全糾正錯誤方面的工作。第三種誤解，就是以爲學校訓育與政府管理一樣。政府的重要工作在處罰罪犯以維持社會的安寧，故學校訓育的重要任務在注重懲罰以維持學校的秩序。這種見解似是而非，蓋政府除消極的維持社會安寧外，其最大的任務在積極的努力謀社會的各種建設和指導社會的正常活動，所以學校訓育不能僅採取政府的消極方面的任務，而忽略其積極的部分。

綜上所述，我們知道訓育獨立的，而不是教學的附屬品；不是完全糾正的意思，而有消極與積極兩方面的任務。積極方面的任務比消極的還重要。然而訓育究竟是甚麼？按訓育英文爲 discipline，其拉丁字源和 disciple 相同，就是個人的行爲和思想要合乎領袖，或教師的行爲和思想的標準。故在軍隊裏所謂訓育，就是士兵須絕對的服從長官的命令，下級長官須絕對服從上級長官的命令，毫無可以遲疑的餘地。以前學校裏訓育的意義，也是這樣的解釋，就是學生絕對的服從教師的意思，換言之，教師的命令係神聖的，學生無商討的可能。但是近年來因教育學說的變遷，注重兒童個性自由發展而不注重強迫注入式的教育，訓育的意義也隨之而改變；以前服從領袖個人或教師個人的意旨，遂變爲服從團體的意旨，換言之，個人制裁遂變爲團體制裁或社會制裁。

所以施密司 (Smith) 說：「學校訓育就是學校團體中的社會制裁。」但是這並不是說，學校訓育可以完全免除個人制裁，因為學校社會係由未成人的青年組織而成，與普通成人的社會情形不同。學生年幼識短，若沒有教師的指導和控制，結果恐有濫用自由破壞團體利益的危險。

訓育的性質既如上述，但是訓育究竟為的是甚麼，乃是很重要的問題。柏格萊 (Bagley) 謂訓育有三種功用，說得很詳細，茲介紹於下：（一）維持學校秩序使學校各種工作能循序進行。（二）預備學生將來有參加成人社會的能力。為此，他們應明瞭個人雖有種種自由，同時亦有相當的責任。換言之，個人雖可自由滿足其慾望和志願，但是這些慾望和志願與團體利益發生衝突時，就不能不犧牲。（三）養成學生自治的能力。這就是說學生要了解將來的希望較目前的希望為重要，若能刻苦忍耐不為一時衝動所征服，則將來定有好結果。

我們若將上列三項的功用分析起來，可以說訓育的目的在個人方面為養成自治的能力，在團體方面在養成犧牲自我而為公衆謀幸福的精神。我國以前訓育僅注重個人方面而忽略社會方面的目的，受了「君子獨善其身」「各人自掃門前雪，不管他人瓦上霜」古訓的遺毒，反增加個人自私自利之心。遇有公共事業則爭權奪利毫無合作的精神，所以外國人譏我國如一盤散沙，若想補救，我國此後學校訓育非注重社會方面的目的不可。

四 訓育思潮的變遷

我國古代的學校對於訓育即取嚴格主義，如禮記學說云：「夏楚二物，收其威也。」書云：「朴作教刑。」便可